

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76 (大正 27, 885a-886a) :

問：齊何名順流、逆流者？

[答]：.....

第九家（有部正宗）

如是說者：「若未種順解脫分善根名順流者，已種順解脫分善根名逆流者。」所以者何？

1、無量有情雖能惠施沙門、婆羅門、貧窮、孤獨、遠行、疲極及苦行者種種飲食、衣服、臥具、醫藥、房舍、燈明、香花及諸珍寶種種所須，又設無遮祠祀大會，如吠羅摩、不剛強等。彼由不種順解脫分善根故，於生死長夜受彼果已，還生餓鬼中受飢渴苦，經百千歲，乃至不聞飲食之名；或生人中，貧窮下賤，多諸苦惱。

2、或復見有無量有情護持禁戒，學習多聞，受持讀誦素怛纊、毘奈耶、阿毘達磨，通達文義，分別解說，又能傍通世俗諸論，所謂記論、因論、王論、諸醫方論、工巧論等，或復兼善外道諸論，所謂勝論、數論、明論、順世間論、離繫論等。彼由不種順解脫分善根故，於生死長夜受彼果已，還生傍生趣中，作諸牛、羊、駝、驢身等，愚癡、盲瞑，乃至不能言；或生人中，盲聾、喑啞，闇鈍、無智。

3、或復見有無量有情修習諸定，或離欲染，或離色染，或離無色一分染，住八等至，起四無量，引發五通。彼由不種順解脫分善根故，於生死長夜受彼果已，還生地獄受諸劇苦；或傍生趣作大鱗身，吐毒熾然，崩巖裂石；或生人中作旃荼羅、補羯娑等，造穢惡業。

※諸如是等，雖暫受福，還退墮故皆名順流。

1、若諸有情或但惠施一搏之食，或唯受持一日夜戒，或乃至誦四句伽他，或須臾間修定加行而能種殖順解脫分善根。由此後時，雖因煩惱造作種種身語意惡行，或作無間業，或復斷滅一切善根，乃至身中無有少許白法種子，墮無間獄受種種苦，而得名為住涅槃岸，以彼必得般涅槃故。

此中有喻，如釣魚人以食為餌，置於鉤上，著深水中。有魚吞之，彼魚爾時雖復遊戲，或入穴中，當知已名在彼人手，不久定當至岸上故。

2、由此故說：『寧作提婆達多墮無間獄，不作喎達洛迦過邏摩子生非想非非想天。』所以者何？

◎提婆達多雖造三無間業，斷諸善根，墮無間獄，而於人壽四萬歲時當得獨覺菩提，利根勝舍利子等。

◎喎達洛迦過邏摩子，雖離八地染，住八等至，極奢摩他，垂越三有，近甘露門，生非想非非想處，經八萬大劫受寂靜樂，從彼命終，由惡業力，生彼阿練若苦行林中作著翅飛狸捕食禽獸，水、陸、空行無得免者，由此惡行，命終當墮無間地獄，具受種種難忍處苦，佛不記彼得解脫時。

由此故說『雖住苦行林中而名順流者，雖處五欲境界而名逆流者。』

此中有喻。如人齎二器行，一、金，二、瓦。腳跌而倒，二器俱破。其人爾時不惜金器而惜瓦器，以是嗟恨。人問其故，彼具答之。

人復詰言：『金器破壞汝能不惜，何乃傷惜一瓦器耶？』

彼復答言：『汝誠愚癡！所以者何？金器破已，雖失器形不失器體，還付金師可令如本，或勝於本。瓦器破已，形體俱失，雖付陶師，乃至不堪復作燈盛，況本器乎！是故我今不歎金器而惜瓦器。』

◎如是天授已種順解脫分善根故，雖造眾惡，生地獄中，而當成獨覺勝舍利子等，如彼金器破已還成。

◎猛喜子不種順解脫分善根故，雖離八地染生有頂天，而終墮惡趣，未期解脫，如彼瓦器破已不收。

是故未種順解脫分善根者名為順流，已種順解脫分善根者名為逆流。

問：順解脫分善根在有情身其相微細，已種、未種云何可知？

答：以相故知。彼有何相？謂若聞善友說正法時，身毛為豎，悲泣流淚，厭離生死，欣樂涅槃，於法、法師深生愛敬，當知決定已種順解脫分善根；若不能如是，當知未種。

此中有喻，如人於田畦中下種子已，經久生疑：「我此畦中曾下種不？」躊躇未決。

傍人語言：「何足猶豫？汝今但可以水灌漬，以糞覆之。彼若生芽，則知已種，不然則不。」彼如其言便得決定。

如是，行者自疑：「身中曾種解脫種子已不？」時彼善友而語之言：「汝今可往至說法所，若聽法時身毛為豎，悲泣流淚，乃至於法、法師生愛敬者，當知已種解脫種子；不然則不。」故由此相可得了知。